

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來實施計畫

112 年 8 月 11 日新北教技字第 1121530202 號

113 年 7 月 12 日新北教技字第 1131377110 號函

114 年 6 月 23 日新北教技字第 1141211865 號函

壹、依據

新北 NO.1 技職 6.0 New Top World 世界頂尖人才—新北市技職教育政策白皮書辦理。培育頂尖技職人才一直是新北市教育政策的重點項目之一，適性教育更是教育的本質，配合本市創造宜居城市目標，永續發展及零碳翻轉等精神，以及推動創生地方發展，結合在地產業脈動發展新工商業模式，同時再創新升級轉型，打造智慧城市及優化製造業等策略，新北市做為北北基桃大臺北核心地位，亦積極吸引國際產業進駐，讓新北市率先從技職教育體制中，培育在地產業所需的專業人才，並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 108 新課綱）強調的核心素養、跨域學習及終身學習者內涵，以及國際人才趨勢，延續近年新北技職教育發展已為全國 NO.1 之目標，廣續提出六個新北技職未來人才應具備能力面向：探索自我之未來力、跨域統整之實踐力、運用科技之競爭力、自主創發之影響力、社會責任之永續力、專業頂尖人才之全球力等政策願景(圖 1)，並據以擬定行動方案，作為引領未來技職教育永續發展之政策藍圖。



圖 1 新北 NO.1 技職 6.0—New Top World 世界頂尖人才政策願景圖

貳、目標

- 一、建置實習場域雙語情境，發展國際連結。
- 二、打造專業群科美感情境，美化實習教學場域。
- 三、深化技職扎根體系，推展適性探索未來力。
- 四、強化產官學之整合，提升本市技職跨域成效。

五、落實新北市 X 新未來 X 新技職理念，邁向世界 NO.1 目標。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二、執行單位：經核定受補助之本市設有專業群科為主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

三、顧問單位：社團法人美感細胞協會

肆、辦理期程及方式

本計畫辦理時程主要為公布實施計畫及辦理說明會、計畫書撰寫、計畫書審查、經費核撥、計畫執行、成果報告等，辦理時程、辦理項目及說明如下：

項次	預定時程	辦理單位	辦理項目	說明
一	本年度 6-7 月	教育局	公布實施計畫 和申辦說明會	1. 本局公布實施計畫。 2. 召開會議說明計畫重點、撰寫方式與格式。
二	7-8 月	學 校	計畫書撰寫	1. 初審送件：請學校填妥「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實施計畫—○○○年度申辦計畫書（初審）」（附件 1），於指定日期前寄（送）達本局承辦人，逾時不候。
三	8 月	教育局	初審	成立審查委員會進行計畫書審查。
四	8-9 月	教育局	公告初審結果	1. 擇優 5-7 所學校為原則。 2. 通過初審學校須配合安排時間到校勘查辦理複審。
五	9-10 月	教育局	複審	1. 到校勘查：由教育局與複審委員到各校聆聽簡報，並勘查實習場域現況。 2. 學校須於委員到校前準備好複審資料（附件 2）與簡報內容。
六	10-11 月	教育局	公告複審結果	擇優錄取 3 所學校為原則，並依審查結果核定補助經費。
七	次年度 1 月-3 月	教育局	經費核撥	學校依決標金額申撥經費。
八	3 月-11 月	學 校	計畫執行	1. 各校依計畫及自主管理執行計畫。 2. 視需要進行各校輔導訪視工作。 3. 辦理產官學 MOU 暨啟用儀式。
九	12 月	學 校	總體成果報告 及經費核結	1. 學校進行學年度成果彙整。 2. 辦理經費核結。

伍、實施方式

一、本計畫實施範圍為實習場域室內裝修工程及部份因應裝修改善必須添購或更換之教

學設備等，不包括一般教室、公共設施及建築物之興建或耐震補強。

二、為推展本市技職教育，本計畫獲補助學校應依所提報及核定計畫內容持續辦理，並維持良好辦理績效，以符頂尖群科之實。

三、主要辦理項目：

(一) 結合產業進行實習場域美感改造並共同規劃課程。

(二) 場域設備、工具、材料及指示標語等美感化雙語標示並鏈結國際合作。

(三) 辦理雙語課程及職探課程。

(四) 辦理技藝能競賽訓練、專題或專利製作課程。

(五) 結合辦理未來科技或未來產業趨勢人才培育課程。

(六) 參加下列美感、設計或相關競賽(2項以上)：台灣室內設計大獎、台灣設計 Best 100、德國 Red Dot 設計大獎、金點設計獎、德國 If 設計獎、日本 Good Design 設計獎。

(七) 規劃新聞行銷、辦理啟用儀式及成果發表會以推廣技職教育成效。

四、補助經費

(一) 申請學校應選擇合適之實習場域建置地點並提出具體改造計畫，經本局核定後辦理改造工程。每校計畫總經費最高核定新臺幣 500 萬元整(內含學校自籌款)。其中，公立學校應依本局當年度「補助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建設經費計畫」第七點規定，依據學校「以前年度基金賸餘款」金額規模，自行籌措相對應比例之計畫款項為原則；私立學校依學校財務狀況，原則比照公立學校自籌一定比例之計畫經費。

(二) 通過本計畫之學校，除可獲得資本門補助外，另得自核定年度起連續三年，每年補助經常門營運經費 50 萬元整，用以支應本計畫實施、報名國內外設計類競賽、辦理場域啟用儀式、成果發表會、新聞行銷以及場域維運與教學課程推動所需之支出等。

陸、審查

一、初審

依學校所提計畫書各項目內容委請專家依場域美感改造程度、符合未來科技或未來產業趨勢人才培育目標、效益性、產學合作及場域共享運用等內容進行審查評比，審查項目如下：

(一) 計畫申請書項目內容具體完整 70%。

(二) 對本計畫參與及配合程度 30%。

(三) 辦理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之招生名額以不少於前一學年度為原則。

二、複審

依學校所提計畫書各項目內容委請專家依過往績效、現場勘查、校方簡報及應答進行審查評比，審查項目如下：

- (一)計畫申請書項目內容具體完整 10%。
- (二)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績效 10%。
- (三)參加全國技藝（能）競賽表現及其他獲獎紀錄 20%。
- (四)必辦項目之規劃說明及預期效益簡報 60%。簡報須包含以下項目：
 - 1. 初審計畫書所填寫之學校與科群資料概述（學校基本資料、現況與科定位特色）。
 - 2. 實習場域介紹（包括校園位置圖、現況照片與問題點說明）。
 - 3. 複審計畫書所填寫之「必辦項目規劃說明」。

柒、績效考核

學校應依本計畫之績效量化指標，提出學校績效目標，並納入計畫書；績效量化指標請參考附錄；申請學校應考量計畫辦理的內涵和績效呈現的需求，參考附錄績效量化指標之內容，自行選擇或撰寫，並定義學校可達成和可彰顯計畫的量化指標。

捌、督導考核

- 一、申請本計畫之學校應於所提報計畫書內，參考學校本位管理精神，訂定學校自主管理機制，俾利學校計畫的推動和落實。
- 二、本局得組成考評小組，適時辦理本計畫受核定學校之輔導訪視工作，對學校進行計畫執行之績效考評。
- 三、經本局考評成果優良者，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第 2 項第 2 款第 1 目革新改進教育業務，且努力推行，著有成效。記功一次，以 3 人為限辦理敘獎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4 項第 2 款辦理各項教育實驗、教育專題研究、執行專案計畫，執行專案計畫（含組織再造試辦方案）績效優良，主要策劃執行人員記功一次、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嘉獎一次至二次，辦理敘獎事宜。

附錄

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實施計畫績效量化指標

(預期效益：應包含以下六大面向指標，學校可選用或自訂)

面向一、自發創新

N1 辦理自主學習課程及專題相關活動

N2 參加專題製作競賽學生數

N3 參加課程實驗、創新教學行動研究及相關教案甄選方案數量

N4 每年辦理創客研習及活動次數

N5 師生專利證書成功申請件數

N6 參加「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決賽」件數與成績。

N7 辦理專題製作展示或交流活動每年至少 1 場次。

N8 參加教育主管機關或公信團體之各項教學創新競賽之件數與成績

自訂

面向二、人文美感

E1 參與科大或產業合作社社會責任方案件數

E2 辦理職場倫理與勞動權益課程參加人數

E3 參加人文美感研習或活動人數

E4 參加 SDGs(含綠領人才) 永續發展目標相關活動人數

E5 辦理雙語美感情境活動及課程次數

E6 媒體宣傳雙美未計畫成果文章次數

E7 改造方案參加○○設計大賽，至少於○項比賽中獲得獎項

自訂

面向三、國際專業

W1 取得英文證照人數

W2 學生參加專業英文競賽人數

W3 辦理職場英文體驗活動次數

W4 參加國際教育課程人數

W5 參與技職雙聯學制人數

W6 獲選參加國際領袖人才培訓人數

W7 參加多元證能合一方案人數

W8 通過勞動部乙級人數

W9 參加國際賽事師生人數 (如國際技能競賽)

W10 本局薦送專業群科教師赴國外技職研習人次

W11 專業群科師生與國外師生共同討論課程(含視訊)的次數

自訂

面向四、數位科技

- T1 製作技高數位課程數
- T2 製作數位職探課程數
- T3 辦理國中小數位職探體驗活動次數
- T4 辦理新興產業體驗育樂營隊次數
- T5 取得人工智慧素養（AI Literacy）證照的人數
- T6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決賽」件數與成績
- T7 參加「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鼠暨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決賽」件數與成績
- T8 參加無人載具相關競賽之件數與成績
- T9 學校參加 AI 相關教案、教學、教育應用等競賽之件數與成績

自訂

面向五、適性扎根

- 01 開設國小適性職業試探活動次數
- 02 辦理國中適性技藝教育育樂營班數
- 03 開辦國中技藝教育班數
- 04 辦理國中小教師適性技職宣導體驗活動次數
- 05 辦理國中小家長適性技職宣導體驗活動次數
- 06 辦理青少年金手培訓人數
- 07 辦理技高或青年技能培訓人數
- 08 培訓本科參加技藝能（含青少年）競賽人數
- 09 辦理教師適性生涯發展教育研習或工作坊活動次數
- 010 校內外每年參(訪)觀人數

自訂

面向六、產學跨域

- P1 辦理專業群科教師赴公民營企業研習班數
- P2 教師參加技職年會或新北市技職教育國際研討會投稿件數
- P3 邀請產業進行經驗分享講座場次
- P4 結合產業、大專校院或國中小辦理跨域課程場次
- P5 與大專校院合作校數
- P6 與產業合作之廠家數
- P7 參加建教合作、產學攜手或產學專班學生數
- P8 辦理市級公開觀課場次。
- P9 辦理教師交流研習場次。

自訂

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實施計畫
○○○年度申辦計畫書（初審）

校名：（學校全銜）

群別：

科別：

承辦人核章	承辦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確認校內已統籌規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壹、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學校資料	班級總數		普通型高中部	班	含全校日間部及進修部等核定之全校編制班之班級總數和學生總人數。
			技術型高中部	班	
			國 中 部		
	學生總數		普通型高中部	人	
			技術型高中部	人	
			國 中 部		
教師總數		人		編制內之專任教師（包含教官及護理教師）	
申辦科配合政策推動之計畫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 ☐ 推動技藝教育 ☐ 國中技藝班 ☐ 實用技能學程 ☐ 辦理建教合作 ☐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 推動技專校院策略聯盟之技術型高中 ☐ 推動實務能力提升 ☐ 職場體驗與業界實習 ☐ 實習實作 ☐ 業師協同教學 ☐ 高職優質化 ☐ 證能合一 ☐ 新北創新教育加速器_____級 ☐ 辦理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本(115)學年度核定名額：_____；前學年度核定名額：_____ ☐ 其他：〈請自行填寫〉 1. 2.				
聯絡人	單 位	實習處		職 稱	科主任
	姓 名			電 話	
	行動電話			傳 真	
	E-mail				

貳、○○科概況

一、學校、科與地區產業發展分析

(一)學校現況：

(二)科特色與定位：

若學校/群科有特色課程，且與改造標的物相關，請簡單介紹，建議可針對「教學特色」或「課程發展重點」做說明。

參、計畫內容

一、計畫目標

- (一)建置實習場域雙語情境，發展國際連結。
- (二)打造專業群科美感情境，美化本市實習教學場域。
- (三)深化本市技職扎根體系，適性探索自我之未來力。
- (四)強化學校產官學之整合，提升本市技職跨域成效。
- (五)落實新北市 X 新未來 X 新技職理念，邁向世界 NO.1 目標。

二、校園平面圖及場域位置圖

圖○ 校園平面及○○科場域位置圖

三、場域現狀說明

(一)場域名稱：

(二)所在樓層：

若高於 1 樓，施工時有可用貨梯（選填） ☐ 有 ☐ 無

(三)場域面積：

(四)主要使用人數：

(五)主要使用者（如：特定科別學生與老師）

(六)固定管理者或負責人於改造前整理環境並於改造後維護及管理環境。姓

名：_____ 職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四、實習場域現況說明

實習場域在什麼場合或情境會使用？（如：學期中、寒暑假、特定課程、
國中生參訪…等）使用頻率為何？請簡述及提供預排課表。

五、改造動機及需求

針對目前遭遇的問題及改造後的期待詳細敘述。現在使用上遇到什麼問題？覺得有哪些部分不好、不美，希望被改善？（如：桌椅風格缺乏美感、色彩沉悶老氣、收納空間不足、動線不順、燈光昏暗…等）

希望改造後有什麼用途、具備什麼機能、帶給使用者什麼感覺？（如：希望提供學生具美感的環境，物品能整齊收納歸位，動線順暢讓學生使用順手，希望空間給人舒適清爽的感覺。）

六、請附上 5-10 張實習場域現況照片(含圖說)，並用文字說明現況及欲改善問題。

必要附件

○○○年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 實施計畫申辦確認書

本校：(學校全銜)(科別)申請「○○○年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實施計畫」並確認下列事項：

1. 本案須在符合採購法規範之下辦理，改造標的物之範圍、使用功能、改造方式和施作期程等事項，且在任何階段，倘欲追加或調整施作項目相關功能與應用，須由教育局、評選或指導委員共同討論決議後進行。
2. 本校將指派本案聯絡人協助聯繫相關事宜。
3. 本校改造標的物所在建築物具備合法的使用執照。
4. 本校了解局端經費資源珍貴，故經審視本校各科績效及未來展望，提報績優科別申辦本案。
5. 本校了解公立學校依案件核定總經費，應依本局當年度「補助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建設經費計畫」第七點規定，依據學校「以前年度基金賸餘款」金額規模，自行籌措相對應比例之計畫款項；私立學校依學校財務狀況，原則比照公立學校自籌一定比例之計畫經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必要附件

欲改造標的物所處建築物之使用執照

說明：若無法在申請期限前備妥執照，請向地方負責機關提出執照申請，並附上「使用執照申請書」影本證明及註明預估取照時間。



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PLUS 雙美未實施計畫

○○○年度申辦計畫書（複審）

校名：（學校全銜）

群別：

科別：

承辦人核章	承辦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壹、○○科現況資料

一、科課程地圖

圖○ ○○科課程地圖

二、科班級及學生數

群別	科別	所屬學制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合計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群	○○科	日間部								
總計										

三、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概況

近 5 年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班級數統計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備註 (抽離式、專班)
(申請年度)			

四、參加全國技藝（能）競賽表現

近 5 年學生參加國際及全國性競賽統計(技藝能、專題、專利、...)					
學年度	參賽(活動)名稱 (職種)	得獎名次 (級別、證書)	參加學生	指導教師	備註
(申請 年度)					

五、其他獲獎紀錄

近 5 年學生其他獲獎紀錄統計							
學年度	參賽名稱 (職種)	主辦單位	主題名稱	得獎名次	參加學生	指導 教師	備註
(申請 年度)							

貳、計畫內容

一、必辦項目之規劃說明

- (一)實習場域預計結合之課程規劃、課程將會如何使用該空間、如何與業界接軌（包括實施方式、內容與預期效益）。
- (二)實習場域中的指示指標如何實踐雙語美感化、鏈結國際（包括場域設備、工具、材料的指示標語的實施方式、內容與預期效益）。
- (三)實習場域將如何結合雙語課程及職探課程辦理(包括實施方式、內容與預期效益)。
- (四)實習場域如何協助辦理技(藝)能競賽訓練、專題製作或專利課程（包括實施方式、內容、預期效益須含辦理場次或人數等量化資料）。
- (五)實習場域將如何結合未來科技或未來產業趨勢人才培育(包括實施方式、內容與預期效益)。
- (六)預計為美感改造完工之實習場域規劃什麼特色課程。
- (七)未來會如何應用此實習場域作為招生、行銷等推廣。
- (八)改造後之實習場域報名參加美感、設計或相關競賽（2項以上），包括但不限於台灣室內設計大獎、台灣設計 Best 100、德國 Red Dot 設計大獎、金點設計獎、德國 If 設計獎、日本 Good Design 設計獎...等。
- (九)改造空間完工後辦理啟用儀式、成果發表會以及配合局端相關新聞行銷需求。

二、計畫人員分工表

姓名	職稱	工作內容
其他		

參、概算表(○○年 1 月至 12 月)

單位：元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請說明內容用途）
1.經常門(含年度營運經費)						
國際設計獎報獎		式	1			
國內設計獎報獎		式	1			
完工空間啟用儀式		式	1	100,000	100,000	
經常門合計					500,000	
2.資本門						
1	○○學校○○科實習場域-雙語美感與未來科技之改造工程	式	1	5,000,000	5,000,000	請依實際需求規劃填寫。經費包含相關證照、申請等費用，如室內裝修許可證...等。 (公立學校需依賸餘款基金規模分擔支應比例；私立學校原則比照公立學校。)
資本門合計					5,000,000	依據審查結果核定，核定經費總額上限 500 萬元整。 (公立學校需依賸餘款基金規模分擔支應比例；私立學校原則比照公立學校。)
總計						

承辦人：

承辦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